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江苏索普”）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发出会议通知，2020 年 12 月 11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 3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董事会一致推举胡宗贵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人员到会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同意选举胡宗贵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胡宗贵先生同时担任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二、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同意选举邵守言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三、 关于设立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成员由胡宗贵、赵伟建和范明组成，胡宗贵为主任委员（召

集人)；

2、提名委员会成员由赵伟建、胡宗贵和吴君民组成，赵伟建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3、审计委员会成员由吴君民、范明和凌晨组成，吴君民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范明、邵守言和吴君民组成，范明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四、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马克和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简历附后）。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聘任公司总经理的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五、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范国林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简历附后）。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六、 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以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简历附后）。

（1）聘任段红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子议案通过。

(2) 聘任陈钢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安全总监；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子议案通过。

(3) 聘任张志成先生担任公司硫酸事业部总监；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子议案通过。

(4) 聘任黄永明先生担任公司 ADC 事业部总监；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子议案通过。

(5) 聘任戴红波先生担任公司采购总监；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子议案通过。

(6) 聘任廖红伟先生担任公司营销总监；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子议案通过。

(7) 聘任刘艳红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子议案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

七、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吴婷婷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二日

附：简历

1、马克和先生，197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 年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江苏索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普集团”）投资管理部部长；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索普集团财务部部长并于 2017 年 3 月起同时任索普集团副总经济师、办公室主任；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2018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兼任总经理。

2、段红宇先生，197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 年 8 月至 2019 年 12 月，历任索普集团醋酸厂工段长、醋酸厂造气车间副主任、甲醇厂副厂长、气化车间主任、醋酸厂厂长党委书记、索普集团副总工程师、计划运行部部长等职务。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2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3、陈钢先生，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 年 8 月至 2019 年 12 月，历任索普集团醋酸车间主任助理、醋酸车间主任、醋酸厂副厂长、索普集团安全总监等职务。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安全总监。

4、张志成先生，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88 年 7 月至 2019 年 12 月，历任公司 ADC 车间设备员、安全员、公司设备科科长、烧碱车间主任、镇江索普化工新发展有限公司硫酸厂厂长、镇江索普化工新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等职务。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硫酸事业部总监。

5、黄永明先生，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3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担任公司 ADC 车间副主任；2014 年 3 月至 2019 年 12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 ADC 事业部总监。

6、戴红波先生，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5年7月至2019年12月，历任公司设备科长，采购中心主任、索普集团商务合作部部长等职务。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采购总监。

7、廖红伟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助理工程师，中级经济师资质。1995年8月至2019年12月，历任索普集团供销公司业务主办、醋酸销售部副经理、索普集团供销公司副总经理、江苏索普醋酸产业有限公司销售公司总经理、索普集团经营销售部部长等职务。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营销总监。

8、刘艳红女士，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税务师、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7年9月至2018年2月，历任公司财务部门科长助理、副科长、科长、财务处长、财务部长等职务。2016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9、范国林先生，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经济师资质，1996年获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2016年3月至2018年4月，担任上海索普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10、吴婷婷女士，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山东建筑大学工程造价专业本科毕业。2011年9月参加工作，在索普集团工程处、投资管理部、战略投资发展部、资产财务部工作，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副主任。2019年12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2020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